

卓郎智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买方融资租赁业务承担担保责任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担保对象及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名称	本次担保金额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不含本次担保金额）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公司客户	30000 万元	0 万元	否	不适用

● 累计担保情况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金额（万元）	0
截至本公告日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万元）	420,000（不含本次）
对外担保总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135.30
特别风险提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担保金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50%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对外担保总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100% <input type="checkbox"/> 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担保总额（含本次）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30%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本次对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单位提供担保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的基本情况

为了实现卓郎智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专业技术优势与融资租赁公司的融资租赁服务优势的有机结合，更好地促进公司设备销售和市场

开发，全面建立和发展新型融资租赁合作关系，本着优势互补、利益共享、风险共担的原则，公司拟与第三方融资租赁公司厦门建发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建发租赁”）开展合作，建发租赁是具有相应业务资质的融资租赁公司，采取向客户提供融资租赁的模式销售公司产品。建发租赁为信誉良好、经审核符合其融资条件且经公司确认，并与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的客户提供融资租赁业务。

（二）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26 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买方融资租赁业务承担担保责任的议案》，该担保事项尚需提请股东大会进行批准。公司预计为资产负债率 70%以上的客户承担的融资损失共担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5,000 万元，预计为资产负债率 70%以下的客户承担的融资损失共担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5,000 万元，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30,000 万元；预计公司为单一客户承担的融资损失共担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0,000 万元；担保合同期限不超过 3 年；被担保方与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担保额度有效期为股东大会决议之日起至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之日止。

董事会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授权总经理或其授权人士办理上述担保相关事宜。在上述期限及额度内发生的具体担保事项，不再另行召开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鉴于本次审议的担保事项是为公司未来销售订单的客户提供担保，因此被担保人尚不确定（可能包含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客户）；但被担保人应为信誉良好、经第三方融资租赁公司审核符合融资条件且经公司确认，并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的客户。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拟签署的《融资租赁业务合作协议》中风险共担相关条款主要如下：

公司向有融资需求的客户优先推荐建发租赁的融资服务。建发租赁根据自身要求搜集承租人相关信息及材料，优先考虑购买公司设备的承租人。

建发租赁根据承租人情况，对承租人进行实地考察。建发租赁负责调查承租人的资产状况、财务（收入）状况、经营状况、对外担保情况和信用等级等情况，

公司给予必要协助。

在法律法规及监管允许的情况下,建发租赁于每季度末向公司披露本协议项下正常执行的融资租赁合同情况,包括但不限于存量项目个数、租金还款情况、资产余额。一旦承租人出现逾期支付租金,建发租赁应做好相关催收工作,充分行使其在相关融资租赁合同项下的必要违约救济措施,公司应提供必要的协助。

为更好促进双方的业务合作,公司与建发租赁建立风险共担机制,风险共担的项目需要双方提前书面确认。满足下述条件,融资损失视为发生,建发租赁和公司应当触发损失共担机制:当承租人逾期支付租金连续达到 60 日时,建发租赁向承租人发出《租赁物收回通知书》,发出已满 300 天。在承租人逾期支付至此期间,双方发挥各自优势对出险项目采取各种方式回收款项和收回处理设备,并最终共同承担建发租赁在融资租赁合同项下的融资损失,双方各承担融资损失的 50%。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公司向客户提供融资租赁业务担保,是为了解决部分信誉良好、业务发展迅速的优质客户购买设备融资所需提供担保的问题,公司将审慎确定符合条件的担保对象,承担的担保风险可控。

五、董事会意见

本次担保事项系公司生产经营需要,是为了解决部分信誉良好、业务发展迅速的优质客户购买设备融资所需提供担保的问题,有利于公司的生产经营和长远发展,公司承担的担保风险可控,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董事会一致同意上述担保事项。该事项尚需股东会审议通过。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人民币 42 亿元(不含本次),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约为 135.30%;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总额为人民币 42 亿元(不含本次),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135.30%。公司未对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提供担保,亦未发生逾期担保。

特此公告。

卓郎智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2月27日